

证券代码：002196

证券简称：方正电机

公告编号：2023-067

##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0日以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5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参加会议的监事为：赖羽康先生、姚伟亮先生、叶婷女士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、证券市场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进行了修订，编制了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、证券市场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，编制了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发行类第 7 号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）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公司聘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），认为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）、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（截

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)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#### 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关于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核验报告》，认为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—非经常性损益（2008）》的规定编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《关于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核验报告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